

# 國立陽明大學弱勢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

107 年 9 月 12 日本校 107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8 年 3 月 20 日本校 107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目的：為落實高教深耕計畫之精神，幫助弱勢學生學習並安心就學，以輔導機制結合獎助學金補助，訂定本要點。
- 二、補助對象：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原住民學生等符合教育部法令規定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及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本校在學學生、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學者及新住民（及其子女）（含已經獲准入學之學士班學生，不含休學、在職專班學生）。
- 三、輔導機制：包含「課業學習」、「課業輔導」及「職涯輔導」。
  - （一）課業學習
    1. 報考國際英語測驗獎助學金
    2. 課程先修安心學習獎助學金
    3. 跨領域課程安心學習獎助學金
    4. 團體共讀獎助學金
    5. 專題設計學習獎助學金
    6. 博覽群書學習獎助學金
  - （二）課業輔導
    1. 課後輔導獎助學金
    2. 學業策進獎助學金
  - （三）職涯輔導
    1. 國家考試獎助學金
    2. 職涯探索獎助學金
- 四、申請及審查：各項獎助申請及審查結果，依教務處公告辦理。
- 五、本要點相關執行情形得另訂注意事項規範之。
- 六、經費來源：高教深耕計畫補助經費及璞玉計畫等捐款。
- 七、本要點各項輔導機制之執行，視深耕計畫核撥經費因應調整；若該項計畫終止且無相關預算支應時，即停止施行。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